

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公告编号:2023-065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厦门建霖健康家居大健康产业园
●投资金额:不超过4.2亿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及生产需求,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资金实力,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厦门建霖健康家居大健康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6.投资金额:人民币1亿元
7.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8.建设期:24个月(2024年3月-2026年3月)
3. 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健康驱动作为公司三轮驱动发展战略(技术驱动、健康驱动、品牌驱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把握大健康产业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在家居领域的延伸和拓展,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拟投资建设大健康产业园项目。
本项目的建设将充分发挥公司在家居领域的核心技术,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不断拓展非主营产品体系,扩大公司的全球业务覆盖范围,提升产品智能化、数字化和环保化水平,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增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打下扎实的基础。
(二)对外投资的影响
在大健康产业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凭借多年沉淀的技术优势,进一步加深公司在大健康产业上的战略布局。随着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亟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在大健康产业上的研发实力。随着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亟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在大健康产业上的研发实力。随着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亟需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在大健康产业上的研发实力。

特此公告。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公告编号:2023-064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变更注册资本:原注册资本为44,909.25万元,现变更为44,909.25万元。
2. 修改公司章程: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方面的条款进行了修订。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下午14:00分开始,由董事长林文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113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目标
● 投资种类: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下简称“集团”)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三)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四)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时间、精力和专业知识;
(五)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按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其余制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制度全文详见公司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110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800.00万元。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2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有限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www.sse.com.cn)
(一) 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五)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上道工业园区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可以使用,到期后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投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实施方式
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合规理财产品,信托公司金融产品。委托理财资金用于投资市场信用级别较高、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货币基金、证券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三)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四)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时间、精力和专业知识;
(五)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林文斌、林文斌先生回避表决,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A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分析
公同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进行相关资金的进退,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较大,可能影响本次委托理财的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属于日常资金管理活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流转。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三)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四)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时间、精力和专业知识;
(五)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交易额	2023年1-11月实际交易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的原因
日常关联交易	永安市槐南和堂生态农业市场	1,600.00	1,070.52	
日常关联交易	福州武利达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400.00	198.00	
日常关联交易	福州武利达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500.00	244.43	
日常关联交易	福建立梁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400.00	211.22	
合计		2,900.00	1,584.17	

1. 议案名称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一(议案1)已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一(议案5)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文件。
2. 特别决议议案:1, 5。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1。
4.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1, 5。
5. 涉及披露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涉及控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修订原因及依据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国有企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应当遵循的原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与修订。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二)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上市规则等;
(三)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四)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时间、精力和专业知识;
(五)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第九十一条 公司设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九十一条 公司设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六条 公司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六条 公司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设财务总监,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零八条 公司设财务总监,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审计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审计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提名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设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提名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设薪酬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薪酬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设薪酬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薪酬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设战略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战略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设战略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战略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四条 公司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二十七条 公司设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投资者关系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投资者关系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条 公司设投资者关系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投资者关系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提名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提名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提名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设薪酬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薪酬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设薪酬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薪酬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设战略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战略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设战略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战略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设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设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投资者关系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投资者关系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第一百四十三条 公司设投资者关系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投资者关系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序号	议案名称	修订	是否关联交易
1	《公司章程》	修订	否
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	《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7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9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0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1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